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RNERSTONE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基石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91)

終止建議根據特別授權向顧問發行新股份

茲提述基石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向建泉融資有限公司（「**顧問**」）發行及配發2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終止服務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顧問訂立終止協議，據此，本公司與顧問雙方同意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起終止服務協議，而服務協議訂約方根據或有關服務協議產生的所有權利、利益、義務及責任將告終止，且服務協議的任何一方均不得就任何因服務協議引起或與之相關的事宜向另一方提出任何申索。

董事認為，終止服務協議及其項下的顧問股份發行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基石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子豪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梁子豪先生、李民強先生、葉兆康先生、SAM Weng Wa Michael先生、PAN Wenyuan先生及吳燕燕女士，非執行董事吳健威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譚家熙先生、阮駿暉先生、朱曉蕙女士及高樹基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於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本公佈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stl.com.hk。